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本人万雄被提名为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本承诺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鉴于此，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市公司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告本人的上述承诺。

特此承诺。

承诺人：万雄

2026 年 11 月 3 日